

证券代码: 600516 证券简称: 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 2025-003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60%以上的情形。
-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300万元至20,300万元,同比减少51.23%到65.64%。
- 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00万元到4,100万元,同比减少88.51%到92.1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范围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300万元到20,3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1,323.76万元到27,323.70万元,同比减少51.23%到65.64%。

2. 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00万元到4,1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31,589.03万元到32,889.03万元,同比减少88.51%到92.15%。

(三)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证券代码: 688535 证券简称: 华海诚科 公告编号: 2025-005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万元-5,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二级市场回购或回购专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增持公司股份及股权激励
累计回购股数	3011万股
累计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4%
累计回购金额	260万元
回购均价(元/股)	863.02元-863.6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自有资金及银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公开发行的普通股(A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可转换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121.99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2025年1月2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30,089股,占公司总股本30,696,463股的比例为0.0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96.56元/股,最低价为86.3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699,933.2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 688681 证券简称: 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01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928.15万元左右,同比增长151.60%左右。

2. 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9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192.25万元左右,同比增长309.75%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风险提示

(一) 利润总额:1,040.8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71.8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07.75万元。

(二) 每股收益:0.12元。

三、业绩预增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 公司坚持立足主业,系列行业发展机遇,强化产品创新和市场开拓,推动了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稳步增长,主要得益于电力设备设备自主可控升级和电阻电机新产品市场恢复影响,公司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和电阻电机驱动系统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均有所增长。

(二)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多项提质增效方案,提高运营效率,加强财务管理,提升了盈利水平。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 688681 证券简称: 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02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日期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23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亦军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正确把握和引导网络舆论走向,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权、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制订《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 001289 证券简称: 龙源电力 公告编号: 2025-005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于2025年1月23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吴进梅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已届退休年龄,吴进梅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吴进梅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不足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吴进梅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进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监事会对吴进梅女士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监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五届工会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劲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劲涛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简历详见附件内容。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3日

监事会议届满之日止。
 刘劲涛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简历详见附件内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 688108 证券简称: 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 2025-001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在秘鲁获得注册证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2024年8月向秘鲁医疗器械监管机构 Dirección General de Medicamentos, Insumos y Drogas (以下简称“DIGEMID”)递交了公司SC HONKYTONKTM 冠脉球囊扩张导管的注册申报资料,公司于近日收到DIGEMID通知,公司SC HONKYTONKTM 冠脉球囊扩张导管的注册申报资料获得DIGEMID的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申报情况

1. SC HONKYTONKTM 冠脉球囊扩张导管
证书编号:DM30010E
产品名称:SC HONKYTONKTM 冠脉球囊扩张导管
结构及组成:冠脉球囊扩张导管为快速交换型(Rx型)球囊扩张导管,主要由TIP头、球囊保护鞘、球囊、球囊外套管、金属导管组成,球囊内有铂合金显影环,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有效期三年。

适用范围:该产品适用于对冠状动脉的狭窄节段或搭桥狭窄部位进行球囊扩张导管,以改善心肌灌注。

二、医疗器械基本情况

监事会议届满之日止。
 刘劲涛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简历详见附件内容。
 特此公告。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3日

1. SC HONKYTONKTM 冠脉球囊扩张导管
 本次获得秘鲁注册证的SC HONKYTONKTM 冠脉球囊扩张导管,可用于狭窄病变的扩张,也可用于PCI支架植入后的预扩张。较小的导入外径使产品与导丝更匹配,柔软球囊的扩张和可回收设计使产品具有良好的柔顺性和再通性;较小的外径使外径,提高球囊对管腔的贴合,可实现全规格覆盖。该产品已于2024年12月14日获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于2023年至2024年期间,可实现全规格覆盖。该产品已于2024年12月14日获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于2023年至2024年期间,可实现全规格覆盖。该产品已于2024年12月14日获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于2023年至2024年期间,可实现全规格覆盖。该产品已于2024年12月14日获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于2023年至2024年期间,可实现全规格覆盖。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产品在秘鲁获得注册证,是公司海外业务拓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对公司产品在当地的销售起到一定的促进和带动作用。上述产品在不确定因素下,国际市场需求可能受海外法规政策、市场环境变化,以及汇率波动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 688120 证券简称: 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 2025-004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增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335,000.00万元至375,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84,200.89万元至124,200.89万元,同比增长33.57%至49.52%。

2. 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7,000.00万元至108,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4,625.34万元至35,625.34万元,同比增长34.02%至49.22%。

3. 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2,000.00万元至91,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1,187.89万元至30,187.89万元,同比增长34.02%至50.0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范围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4年年度经营业绩如下:

1. 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335,000.00万元至375,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84,200.89万元至124,200.89万元,同比增长33.57%至49.52%。

2. 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7,000.00万元至108,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4,625.34万元至35,625.34万元,同比增长34.02%至49.22%。

3. 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2,000.00万元至91,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1,187.89万元至30,187.89万元,同比增长34.02%至50.04%。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证券代码: 002709 证券简称: 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 2025-019
 转债代码: 127073 转债简称: 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法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新增提案或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除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3日上午9:15至2025年1月23日下午15:00:00时止。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5. 会议主持人:董事李俊富先生

二、(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08人,代表股份798,570.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0,035,500股)的14.3004%。其中:

(1)通过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人,代表股份703,611.69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0,035,500股)的36.8424%;

(2)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98人,代表股份85,138.52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0,035,500股)的4.6580%。

2.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对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87,983,31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8%;反对票577,440股;弃权票189,500股;该议案通过。

赵建青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联股东顾颢、韩恒、史利、曹国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783,927,150股,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和股东代表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54%;反对票680,249股;弃权票140,680股;该议案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85,259,052股;反对票680,249股;弃权票140,680股。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Honeywell签署《股权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67,146,00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632%;反对票21,419,010股;弃权票167,200股;该议案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天枢律师事务所桑健律师和曲艺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附件简历:
 赵建青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65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华南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广东优先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市公司)。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2025年1月2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实施细则等管理文件规定:因公司2024年度业绩未达到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限售期、预留授予第二个限售期以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解除限售条件,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涉及2,297,070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预留授予涉及772,125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1,412,094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经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4,481,289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2.23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94,481,289股,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4,481,289元,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如下: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就其生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履行上述权利的,不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合同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申报或信函的方式申报,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证明债权有效性可采取的申报、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申报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作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申报材料申报、登记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申报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申报方式:现场申报,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联系人:卢少强
 联系电话:020-66609666
 传真号码:020-62908669
 邮箱编码:510780
 邮箱:hr@tinct.com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 002709 证券简称: 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 2025-022
 转债代码: 127073 转债简称: 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期限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2024年12月3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上述内容的工商变更登记和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变更完成后,经营范围增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工商登记信息未变,公司最新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3737883M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
 法定代表人:徐国富
 注册资本:191,882,269.99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年06月06日
 经营范围: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池制造;日用化学产品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水资源管理;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企业总部管理;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技术交流和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食用植物油加工;染料制造;石油及碳素制品制造;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化肥生产;进出口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股票代码: 600609 股票简称: 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 临2025-004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汽车”、“公司”)预计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0亿元到4.30亿元,同比增长171.40%到253.64%。
- 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0亿元到3.20亿元,同比增长165.17%至285.71%。

●与2023年度业绩相比,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司收回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集团”)及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雷诺”)破产重组部分债权,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企业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比增加等因素所致。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范围
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0亿元到4.3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08亿元到3.08亿元,同比增长171.40%到253.64%。

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0亿元到3.2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37亿元至增加2.37亿元,同比增长165.17%至285.71%。

(三)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31,213.4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159.3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296.45万元。

(二)每股收益:0.0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企业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比增加。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本年公司收回华晨集团及华晨雷诺破产重组部分债权导致利润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基于生产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7.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沈阳华晨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2.71%
沈阳金杯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7.01%
雷诺股份控股有限公司	18.64%
沈阳华晨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	0.29%
辽宁华晨工业车辆有限公司	0.14%
沈阳华晨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0.07%
北京雷诺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0.06%
华晨雷诺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0.04%
华晨雷诺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0.04%

8、与关联人其它关系的说明:
 公司与沈阳华晨雷诺汽车汽车有限公司控制;沈阳金杯原名“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及“沈阳金杯汽车装备有限公司”于2022年被破产重整,公司因此前向其供应汽车零部件产生相关申报债权。公司及合并报表子公司向华晨雷诺管理人申报债权现金10,456.04万元,根据华晨雷诺重整计划的清偿方案,公司合并报表子公司全部选择现金方式受偿,预计受偿金额合计1,131.37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合并报表子公司累计收到华晨雷诺债权清偿款合计1,772.22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与沈阳金杯之间不存在其他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9. 资信状况:关联人未失信被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 交易类别
 该交易属于上市公司子公司日常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交易标的为金杯品牌的“金杯吉运B6系列”新能源商用车。

2. 关联交易概述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定价方式按照汽车销售行业的惯例,“金杯吉运B6系列”新能源商用车存在官方销售价格,物资总公司按照该身份销售车辆,成交价格考虑一定的利润空间。同时,考虑销售目标的完成情况,结合沈阳金杯的销售与奖励政策,可能会额外获得一定程度的价格优惠或奖励。

五、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协议签约双方
 甲方(买方):金杯汽车物资总公司
 乙方(卖方):金杯(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2. 合同标的
 合同标的为物资总公司向沈阳金杯采购的原厂生产的金杯品牌旗下汽车,具体采购型号以《采购订单》(附件1)为准。

3. 代理及授权范围
 物资总公司代理销售沈阳金杯生产的首批金杯吉运系列新能源商用车,沈阳金杯授权物资总公司为此批车辆销售项目全国总代理(总代理权限随项目结束而终止)。物资总公司在批量出货时,也在授权区域内进行普通销售(零售)。

4. 结算价格
 甲乙双方经协商价格及本合同的附件1、(附件1列了车型、颜色、外观/内饰)、数量、厂商指导价、单车采购价(原价)、单车采购价(一次性付款折扣后)

由于采购价格的商业秘密属性,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及《金杯汽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规定豁免了单车结算价格的相关内容。

5.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物资总公司选择以下第(1)种付款方式。
 (1) 一次性付款:甲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15日内,将全部车款支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2) 分期付款
 甲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支付定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首付款:甲方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车款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剩余车款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甲方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完毕。

6.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签订之日起(含当日)至2025年3月31日(含当日)止。但《采购订单》有效期至订单项下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7. 订货
 物资总公司订货时,应填写订单,盖章确认后并将扫描件发送至沈阳金杯,沈阳金杯收到后,应全面评估供货能力,并收到物资总公司订单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盖章确认,将扫描件返回物资总公司,该份订单于物资总公司收到时即刻生效。

8. 车辆交付与验收
 沈阳金杯最迟应于收到物资总公司发送的《发货指令》(附件2)和已付款的转账凭证后的5日内,负责承担运输费将该批《发货指令》所涉汽车运输至物资总公司指定中车商或接车商处,并与物资总公司指定接车方办理验收交接手续。中车商和接车人的信息详见附件3《中车商与接车人信息表》,接车商信息《发货指令》。

9. 违约责任
 9.1 甲方违约责任
 物资总公司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金额的5%(万分之五)向沈阳金杯支付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付款义务。
 逾期超过15日的,沈阳金杯有权解除该笔订单。如出现两次及以上订单解除情形的,物资总公司有权解除物资总公司合同关系。

9.2 乙方违约责任
 沈阳金杯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相应货款金额的5%(万分之五)向物资总公司支付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交货义务。物资总公司有权从应向沈阳金杯支付的货款金额中扣除该笔违约金。

逾期超过15日的,物资总公司有权解除该笔订单。如出现两次及以上订单解除情形的,物资总公司有权解除物资总公司合同关系。

10.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物资总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附则
 本合同包含以下附件:《采购订单》、《发货指令》、《中车商与接车人信息表》,上述附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如附件与正文有任何冲突,应以附件为准。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交易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物资总公司扩大生产,拓展汽车销售业务,增加收入来源,提高盈利水平。该交易预计不会对金杯汽车合并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该关联交易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 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年1月23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订〈车辆购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1月23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孙晓敏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关联董事许晓敏、丁刚、赵向东、孙铁、马铁性和姚盛回避表决,最终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订〈车辆购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 002709 证券简称: 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 2025-021
 转债代码: 127073 转债简称: 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二楼培训厅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17日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此次表决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为赵建青先生、李志勇先生、韩恒先生、曹国祥先生、曹建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徐三善先生、顾颢先生、韩恒先生、赵建青先生,其中董事长徐富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赵建青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内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时补选赵建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担任主任委员。

此次补选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为赵建青先生、李志勇先生、韩恒先生、曹建青先生,其中董事长徐富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